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5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5月8日在公司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现场出席2人：杨庆国先生、梁澍女士；通讯表决1人：李岩女士。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相关重组方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 2017 年度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 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及工商变更等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 1、3、4 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